

证券代码：002142

证券简称：宁波银行

公告编号：2020-059

优先股代码：140001、140007

优先股简称：宁行优01、宁行优0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3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0年11月5日在公司总行大厦16楼会议室召开。公司应出席董事14名，亲自出席董事14名，其中陈首平董事、刘新宇董事、章凯栋董事、胡平西董事、贝多广董事、李浩董事、洪佩丽董事和王维安董事以电话接入方式出席会议。公司部分监事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陆华裕董事长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由于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涉及本议案

的关联董事史庭军、魏雪梅、陈首平、刘新宇、章凯栋回避表决。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意见，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二、审议通过了《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控审计计划》。

本议案同意票 1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互联网贷款业务规划及管理制度》。

本议案同意票 1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机构发展规划》。

本议案同意票 1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二级资本债券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 1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金融债券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 1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0 年 11 月 23 日在宁波泛太平洋大酒店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议案同意票 1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7日